



151043 – 在药房工作的医生可以为病人开药方吗？

السؤال

我是一名医生，我找到了一份工作，就是在药房卖药，人们如果患有头疼、肚子痛、感冒或者腹泻的时候，习惯到药房的医生跟前咨询和买药，如果病情严重，药房的医生奉劝他们去医院或者诊所就医。

1 我作为一个医生，这样做的教法律列是什么？如果病人服药后导致病情加重，我必须要担保吗？假如我拒绝提供咨询，他们也会到别的药房向非专业的医生咨询和买药；

2 在怎样的情况下必须要担保？

الإجابة المفصلة

一切赞颂，全归真主。

如果你具备以下的条件，你可以指导病人购买适合的药物：

- 1 必须要知道符合病人病情的药物；
- 2 必须是不需要检查和化验常见的小病，如头痛感冒等；
- 3 不能为了推销某种药物，而不顾病人的情况和利益。

这种工作的准则就是善待病人，减轻他们就医的费用。

至于医生的担保问题，其根本原则就是下面的这段圣训：阿穆尔·本·舒尔布通过他的父亲和爷爷传述：真主的使者（愿主福安之）说：“谁如果不懂医术而给人治病，那么他要担保。”《艾布·达伍德圣训实录》（4586段）和《伊本·马哲圣训实录》（3466段）辑录，谢赫艾利巴尼在《艾布·达伍德圣训实录》中认为这是正确的圣训。

至于医生必须要担保的具体情况，我们已经做了阐释，敬请参阅（114047）号问题的回答。

我们祈求真主赐予大家顺利和正确！



真主至知！